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一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六路一號
三樓

電話：(〇三) 五七七六六八六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17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29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29~32		十九
(六) 質押之資產	32		二十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二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3~34		二二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6~39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40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35、41		二三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5		二四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35		二五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2~6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會計師 余 鴻 賓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93,176		12	\$	27,229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177,009	23	\$	283,082	4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168,314		22		117,736	18	2120	應付票據		-	-		4,004	1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五及十 九)		195,226		25		112,464	17	2140	應付帳款		121,956	16		48,523	7
1160	其他應收款		1,944		-		26,842	4	2170	應付費用		46,714	6		51,037	8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122,639		16		169,487	26	2210	其他應付款		176	-		1,744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800		1		4,325	-	2288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附註十 二)		-	-		52,977	8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		4,001		1		6,001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20	-		6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0,100		77		464,084	7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6,275	45		442,004	67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 及七)		47,810		6		18,735	3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二)		-	-		16,231	2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八)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1531	機器設備		292,679		38		89,682	1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	-		79	-
1561	辦公設備		8,547		1		8,426	1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9,209	1		4,774	1
1611	租賃資產		-		-		157,304	2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209	1		4,853	1
1681	其他設備		83,520		11		81,715	12	2XXX	負債合計		355,484	46		463,088	70
15X1	原始成本小計		384,746		50		337,127	51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198,863)		(26)	(152,082)	(23)	31XX	股本(附註十四)		381,990	49		403,015	61
1599	減：累計減損	(60,122)		(8)	(35,319)	(5)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	-		135,671	2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40		-		2,890	-	3351	累積盈餘(虧損)		35,031	5	(342,948)	(5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26,301		16		152,616	2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1)	-		1,109	-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九)		412		-		4,435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16,500	54		196,847	30
18XX	其他資產(附註十)		7,361		1		20,065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	771,984		100	\$	659,935	100			\$	771,984	100	\$	659,93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維斌

經理人：林俊銘

會計主管：柯素月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1,010,911	100	\$ 847,2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u>820,924</u>)	(<u>81</u>)	(<u>793,665</u>)	(<u>94</u>)
5910 營業毛利	189,987	19	53,601	6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u>4,435</u>)	(<u>1</u>)	(<u>4,774</u>)	-
已實現營業毛利合計	<u>185,552</u>	<u>18</u>	<u>48,827</u>	<u>6</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5,476	4	44,798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2,975	4	41,98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7,479</u>	<u>3</u>	<u>28,608</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5,930</u>	<u>11</u>	<u>115,395</u>	<u>14</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u>69,622</u>	<u>7</u>	(<u>66,568</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0	-	8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	-
7480 其他收入	<u>926</u>	-	<u>883</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116</u>	-	<u>969</u>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1,303	1	12,077	1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七）	17,047	2	25,736	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83	-
7560 兌換損失	2,597	-	2,48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八及十)	\$ -	-	\$ 132,706	16
7880	其他損失	<u>70</u>	-	<u>233</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1,017</u>	<u>3</u>	<u>173,324</u>	<u>20</u>
7900	稅前純益(損)	39,721	4	(238,923)	(2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u>-</u>	<u>-</u>	<u>(104,025)</u>	<u>(12)</u>
9600	本期純益(損)	<u>\$ 39,721</u>	<u>4</u>	<u>(\$ 342,948)</u>	<u>(40)</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及十八)	<u>\$ 1.52</u>	<u>\$ 1.52</u>	<u>(\$14.73)</u>	<u>(\$21.1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二及十八)	<u>\$ 1.51</u>	<u>\$ 1.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維斌

經理人：林俊鎰

會計主管：柯素月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盈 餘 (虧 損)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股 票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積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403,015	\$278,123	\$ -		(\$142,452)	(\$ 1,075)	(\$ 819)	\$536,792
一〇〇年度純損	-	-	-		(342,948)	-	-	(342,948)
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184	-	2,18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附註十四)	-	(142,452)	-		142,452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	-	-	-		-	-	819	819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3,015	135,671	-		(342,948)	1,109	-	196,847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認列之資本公積 (附註十四)	-	-	7,087		-	-	-	7,087
現金增資 (附註十四)	483,585	(135,671)	(7,087)		(166,352)	-	-	174,475
減資彌補虧損 (附註十四)	(504,610)	-	-		504,610	-	-	-
一〇一年度純益	-	-	-		39,721	-	-	39,721
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630)	-	(1,630)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1,990	\$ -	\$ -		\$ 35,031	(\$ 521)	\$ -	\$416,5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維斌

經理人：林俊鉉

會計主管：柯素月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 39,721	(\$ 342,948)
折 舊	30,936	52,200
各項攤提	4,287	4,621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	8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7,047	25,736
減損損失	-	132,70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087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50,578)	(25,426)
應收關係人款項	(82,762)	(14,140)
其他應收款	24,898	(10,663)
存 貨	46,848	38,389
其他流動資產	(840)	1,622
應收退稅款	52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4,025
應付票據及帳款	69,429	6,594
其他應付款	(4,323)	9,785
其他流動負債	(217)	138
其他負債	4,356	3,5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5,941</u>	<u>(13,6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47,752)	(11,532)
購置固定資產	(6,109)	(10,85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64
受限制資產減少	2,000	1,325
其他資產增加	(13)	(3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u>12,686</u>	<u>(1,994)</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188)</u>	<u>(23,38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174,475	-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6,073)	5,69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	(\$ 50,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69,208)	13,20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6)	(31,0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947	(68,1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229	95,4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176	\$ 27,22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1,796	\$ 11,822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情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 4,541	\$ 2,297
期初應付設備款	1,744	10,301
期末應付設備款	(176)	(1,744)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 6,109	\$ 10,85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 -	\$ 52,97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630)	\$ 2,18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81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維斌

經理人：林俊鉉

會計主管：柯素月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十三日經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精密光學元件之研發、製造，產品應用於 TVs 顯示器、筆記型電腦及光學鏡頭等。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 56% 股權。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85 人及 15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減損、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應收帳款讓售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移轉人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應視為出售，前述所收取之對價係指不具有任何受限條款者。

(八)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成本採標準成本制，並於期末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予以分攤於期末存貨及銷貨成本。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另期末存貨並就存貨過時、瑕疵庫存週轉狀況提列備抵損失。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機器設備	5~15年
辦公設備	3~5年
其他設備	2~8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租賃資產

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

(十三)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按淨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者評價，並自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項下，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同時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十四)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

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七) 聯屬公司交易未實現利益

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期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攤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十八)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款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退貨及折讓係發生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九) 所得稅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等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適當備抵評價金額。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二十)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損）加計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分子部分）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數合計數（分母部分）。若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則該潛在普通股不列入計算，若公司繼續營業部門為純損時，將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761	\$ 1,047
支票存款	-	2,500
活期存款	<u>92,415</u>	<u>23,682</u>
	<u>\$ 93,176</u>	<u>\$ 27,229</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銀行存款 4,001 仟元及 6,001 仟元，因提供作為銀行融資擔保用，已轉列「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項下。

五、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70,030	\$128,411
減：備抵呆帳	(<u>1,716</u>)	(<u>10,675</u>)
	<u>\$168,314</u>	<u>\$117,736</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u>\$195,226</u>	<u>\$112,464</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期初讓售金額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兌現金額	期末讓售餘額	隱含年利率(%)	單位：美金元
一〇一年度						
安泰銀行	USD 4,096,091.89	USD -	USD 4,096,091.89	USD -	2.4170	USD 6,000,000
一〇〇年度						
玉山銀行	USD 134,640.32	USD -	USD 134,640.32	USD -	1.5529	USD 2,000,000
永豐銀行	USD 457,529.86	USD 476,692.70	USD 934,222.56	USD -	1.7634	USD 2,000,000
安泰銀行	USD -	USD 11,172,565.35	USD 7,076,473.46	USD 4,096,091.89	2.4170	USD 6,000,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提供美金 6,000 仟元之本票與新台幣 80,000 仟元及美金 10,000 仟元之本票予該等銀行作為擔保。

六、存 貨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67,633	\$ 61,531
在 製 品	10,436	9,664
製 成 品	<u>44,570</u>	<u>98,292</u>
	<u>\$122,639</u>	<u>\$169,487</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7,613 仟元及 19,820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20,924 仟元及 793,665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2,207 仟元及 14,787 仟元。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例%	原始成本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例%
BRIGHT TRIUMPH LIMITED	<u>\$99,014</u>	<u>\$47,810</u>	100	<u>\$51,261</u>	<u>\$18,735</u>	100

BRIGHT TRIUMPH LIMITED 係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轉投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設立於模里西斯，本公司透過該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生產光學膜，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 3,258 仟元，前述間接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 17,047 仟元及 25,736 仟元。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機器設備	\$ 292,679	\$ 128,017	\$ 59,818	\$ 104,844	\$ 38,069
辦公設備	8,547	6,257	-	2,290	3,263
租賃資產	-	-	-	-	81,103
其他設備	83,520	64,589	304	18,627	27,291
預付設備款	540	-	-	540	2,890
	<u>\$ 385,286</u>	<u>\$ 198,863</u>	<u>\$ 60,122</u>	<u>\$ 126,301</u>	<u>\$ 152,616</u>

(一) 租賃資產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租賃設備	租賃期間	每 期 租 金 及 支 付 方 式	租 約 所 訂 限 制 及 重 要 條 款
機器設備	101.02-103.02	自一〇一年三月四日先支付 2,330 仟元，爾後至一〇二年三月四日每月支付 1,505 仟元。另一〇二年三月四日支付 1,773 仟元，後至一〇三年二月四日每月支付 1,008 仟元，共計 24 期。本公司已於一〇一年十二月提前全數償還。	1. 租賃期間屆滿時，租賃所有權無條件移轉。 2. 需投足保險並以出租人為共同被保險人，本公司需負責維護及修繕。
機器設備	100.05-102.05	自一〇〇年六月十日起至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每月支付 1,309 仟元，共計 24 期。本公司已於一〇一年十二月提前全數償還。	1. 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具有優先承購權。 2. 需投足保險並以出租人為共同被保險人，本公司需負責維護及修繕。
機器設備	100.06-102.06	自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九日起至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每月支付 1,417 仟元，共計 24 期。本公司已於一〇一年十二月提前全數償還。	1. 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具有優先承購權。 2. 需投足保險並以出租人為共同被保險人，本公司需負責維護及修繕。

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依租賃開始日之公平市價入帳，折舊按資產估計耐用年數，以直線法計算提列。

(二)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固定資產設定抵押作為融資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資產	<u>\$ -</u>	<u>\$ 81,103</u>

九、無形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	<u>\$ 412</u>	<u>\$ 4,435</u>

十、其他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閒置資產	\$ 92,576	\$133,354
減：累計折舊	(40,075)	(35,967)
減：累計減損	(52,501)	(97,387)
存出保證金	7,220	19,906
應收營利事業所得稅退稅款	14	66
遞延費用	68	93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三）	59	-
	<u>\$ 7,361</u>	<u>\$ 20,065</u>

閒置資產主係已停用之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

十一、短期借款

借 款 種 類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	\$ 137,009	0.91~4.02	\$ 150,748	1.52~4.02
信用借款	40,000	2.90~3.37	130,000	2.35~3.01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	-	2,334	2.67
	<u>\$ 177,009</u>		<u>\$ 283,082</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係以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四及附註五；並以董事長郭維斌先生為連帶保證人。

十二、應付租賃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應付租賃款－隱含利率 4.50%~5.42%	\$ -	\$ 69,20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 租賃款	-	(52,977)
	<u>\$ -</u>	<u>\$ 16,231</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機器售後租回合約，金額為 30,000 仟元，自一〇一年二月至一〇三年二月，共分二十四期，分期償付。於一〇〇年五月與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機器售後租回合約，金額為 30,000 仟元，自一〇〇年五月至一〇二年五月，共分二十四期分期償付。另於一〇〇年六月與中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機器售後租回合約，金額為 32,231 仟元，自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二年六月，共分二十四期，分期償付（請參閱附註八）。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所有應付租賃款均已提前償還完畢。

上述應付租賃款係以董事長郭維斌先生為連帶保證人，並以機器設備為抵押品。

十三、員工退休金及退休金負債

- (一)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本公司員工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惟部分員工保留九十四年七月一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 (二)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448 仟元及 4,178 仟元。

(三) 本公司因部分員工保留「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前之工作年資，而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四)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之退休金費用係按精算法計算及認列員工淨退休金成本，有關退休金之詳細資訊如下：

1. 以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折現率	1.88%	2.00%
(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8%	2.00%
(3) 長期平均調薪率	2.75%	2.75%

2.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	47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3)	(11)
過渡性淨給付資產及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19)	112
淨退休金成本	<u>(\$ 32)</u>	<u>\$ 148</u>

3. 本公司退休基金資產及給付義務之衡量日為每年之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6)	(12)
累積給付義務	(16)	(1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3)	(10)
預計給付義務	(29)	(2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36</u>	<u>623</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提撥狀況	\$ 707	\$ 60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67	390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015)	(1,07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u>-</u>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9</u>	<u>(\$ 79)</u>

十四、股本及保留盈餘

(一) 普通股股本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仟股)	<u>90,000</u>	<u>50,000</u>
面額(元)	<u>\$ 10</u>	<u>\$ 10</u>
股本(仟元)	<u>\$900,000</u>	<u>\$500,000</u>
實收股本		
股數(仟股)	<u>38,199</u>	<u>40,301</u>
面額(元)	<u>\$ 10</u>	<u>\$ 10</u>
股本(仟元)	<u>\$381,990</u>	<u>\$403,015</u>

(二)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403,015 仟元，分為 40,30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三) 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42,452 仟元彌補虧損。

(四)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44,159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3 元，共計募集 132,475 仟元，該現金增資之目的主要係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五)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月十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註銷 50,461 仟股，計 504,610 仟元彌補虧損。

(六)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於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辦理現金增資 4,2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0 元，共計募集 42,000 仟元。該現金增資之目的主要係用以充實營

運資金。本次私募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私募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轉讓條件外，餘不得再賣出。本次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應依相關規定，向金管會申報補辦公開發行程序。

(七)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 381,990 仟元，分為 38,19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八)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盈餘分配依下列順序分派：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依法提繳所得稅，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盈餘時，就其盈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七。
2.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
3. 扣除前各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利之分配，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並考量未來獲利情形而調整發放。

(九) 一〇一年度對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可能發放金額之 7% 及 2% 計算，金額分別為 663 仟元及 190 仟元。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十)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03	\$ -
現金股利	7,640	0.2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5,660	\$ 38,886	\$ -	\$ 104,546	\$ 54,905	\$ 34,319	\$ -	\$ 89,224
勞健保費用	5,088	2,728	-	7,816	4,398	2,660	-	7,058
退休金費用	2,772	1,644	-	4,416	2,478	1,848	-	4,326
其他用人費用	-	-	-	-	-	-	-	-
	<u>\$ 73,520</u>	<u>\$ 43,258</u>	<u>\$ -</u>	<u>\$ 116,778</u>	<u>\$ 61,781</u>	<u>\$ 38,827</u>	<u>\$ -</u>	<u>\$ 100,608</u>
折舊費用	<u>\$ 28,730</u>	<u>\$ 2,206</u>	<u>\$ -</u>	<u>\$ 30,936</u>	<u>\$ 49,700</u>	<u>\$ 2,500</u>	<u>\$ -</u>	<u>\$ 52,200</u>
攤銷費用	<u>\$ 91</u>	<u>\$ 4,196</u>	<u>\$ -</u>	<u>\$ 4,287</u>	<u>\$ 586</u>	<u>\$ 4,035</u>	<u>\$ -</u>	<u>\$ 4,621</u>

十六、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及九十六年六月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406 仟單位及 94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皆為 10.03 元，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股價格為 10 元。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可行使全部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12.74 元。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股價格為 10 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40	\$ 11.55	574	\$ 11.58
本期發行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u>216</u>)	10.00	(<u>34</u>)	12.09
期末流通在外	<u>324</u>	10.00	<u>540</u>	11.5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324</u>	10.00	<u>540</u>	11.55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 範圍(元)	流通在外 單位(仟)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流通在外加 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 (仟)	可行使之認 股權加權平 均行使價格 (元)
\$10.00	324	0.96	\$ 10.00	324	\$ 10.00

十七、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9,650	(\$ 36,24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評價 調整	(<u>9,650</u>)	<u>140,265</u>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u>	<u>\$104,025</u>

(二)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 失	\$ 1,280	\$ 3,360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	2,660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00)	(5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職工福利攤銷	\$ -	\$ 120
呆帳損失	1,470	1,410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10,210	6,000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8,930	16,560
虧損扣抵	84,150	87,220
投資抵減	<u>13,878</u>	<u>16,2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18,618	133,078
備抵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118,618)	(133,07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u>	<u>\$ -</u>

(三)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應付所得稅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損失)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6,750	(\$ 40,62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u>2,900</u>	<u>4,380</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9,650	(36,240)
各項暫時性差異	(<u>7,280</u>)	<u>18,060</u>
當期應納所得稅(稅務虧損)	2,370	(<u>\$ 18,180</u>)
減：以前年度虧損扣抵	(<u>2,370</u>)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u>	

(四)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及第八條與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文規定，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之所得稅額如下：

到 期 年 度	投資抵減稅額	虧損扣抵稅額
一〇一年	\$ 6,677	\$ -
一〇二年	7,201	-
一〇三年	-	270
一〇四年	-	4,120
一〇五年	-	6,900
一〇六年	-	8,440
一〇八年	-	26,290
一〇九年	-	23,010
一一〇年	-	<u>15,120</u>
	<u>\$ 13,878</u>	<u>\$ 84,150</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東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99.60%之孫公司
無錫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99.60%之孫公司
光群雷射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99.60%之孫公司
Top Band Investment, Ltd.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99.60%之孫公司
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100%之孫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寧波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營業收入

	<u>一 〇 一 年 度</u>	<u>一 〇 〇 年 度</u>
	<u>金 額 %</u>	<u>金 額 %</u>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 281,165 28	\$ 207,481 25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166,216 16	131,427 16
Top Band Investment, Ltd.	86,450 8	50,706 6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8,483 8	112,052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東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 26,061	3	\$ -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6,902	2	23,085	3
光群雷射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496	-	6,968	1
其他	2,009	-	6,265	-
	<u>\$ 657,782</u>	<u>65</u>	<u>\$ 537,984</u>	<u>64</u>

上述與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進 貨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	-	\$ 8,176	1
無錫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	-	3,757	1
	<u>\$ -</u>	<u>-</u>	<u>\$ 11,933</u>	<u>2</u>

上述與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加 工 費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	-	\$ 5,897	1

應收帳款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96,954	50	\$ 77,647	69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72,550	37	18,211	16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071	7	-	-
東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5,096	3	-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4,396	2	10,618	10
Top Band Investment, Ltd.	1,786	1	1,528	1
光群雷射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0	-	2,787	3
無錫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	-	243	-
其他	1,343	-	1,430	1
	<u>\$ 195,226</u>	<u>100</u>	<u>\$ 112,464</u>	<u>100</u>

其他應收款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	%
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 60	\$ 494
	3	2

其他預付費用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	%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	\$ 151
	-	4

係支付給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之預付貨款。

存出保證金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	%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75	\$ 875
	12	4

應付費用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	%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59	\$ 3,871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19	-
	2	8
	\$ 1,078	\$ 3,871
	2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向關係人資金貸與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一年 最高餘額	一〇〇年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年度 利息支出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40,000	\$ -	2.55	\$ 282
光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	-	2.74	53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並無向關係人資金貸與情形。

營業費用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990	18	\$ 17,670	15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1,662	1	5,156	5
其他	-	-	515	-
	<u>\$ 22,652</u>	<u>19</u>	<u>\$ 23,341</u>	<u>20</u>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租金支出等。

財產交易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二月出售機器設備予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價格為 64 仟元，出售利益為 1 仟元。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7,236	\$ 8,416
獎金	1,288	1,125
紅利	-	-
	<u>\$ 8,524</u>	<u>\$ 9,541</u>

二十、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八及附註十二之說明。

二一、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情形如下：

幣別	信用狀開立總額(元)
美金	USD 1,768,872
日幣	JPY 125,968,410
台幣	NTD 49,108,050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有關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3,176	\$ 93,176	\$ 27,229	\$ 27,229
應收款項 (含應收關係人 款項)	363,540	363,540	230,200	230,200
其他應收款	1,944	1,944	26,842	26,842
受限制資產	4,001	4,001	6,001	6,00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810	47,810	18,735	18,735
其他資產	7,234	7,234	19,972	19,972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77,009	177,009	283,082	283,082
應付款項 (含應付關係人 款項)	121,956	121,956	52,527	52,527
其他應付款項 (含應付費 用)	46,890	46,890	52,781	52,78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52,977	52,977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20	420	637	637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	16,231	16,231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與其他應付款。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之公司淨值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407	29.04	\$ 418,379	\$ 9,295	30.275	\$ 281,406
歐元	-	38.49	-	-	39.18	-
人民幣	282	4.66	1,314	346	4.807	1,663
港幣	-	3.747	-	-	3.897	-
日元	61	0.3364	21	2	0.3906	1
英鎊	-	46.83	-	-	46.73	-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1,646	29.04	47,810	619	30.275	18,7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029	29.04	87,962	3,704	30.275	112,139
日元	263,130	0.3364	88,517	67,918	0.3906	26,529
英鎊	3	46.83	141	4	46.73	187
人民幣	20	4.66	93	44	4.807	212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之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本單獨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二五、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本單獨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附表一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BRIGHT TRIUMPH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3,257,517	\$ 47,810	100.00	\$ 47,810	

附表一之一 BRIGHT TRIUMPH LIMITED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BRIGHT TRIUMPH LIMITED	股票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646	100.00	\$ 1,646	

附表二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 78,483	8	月結 135 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13,071	4	
"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66,216	16	月結 120 天收現	"	"	96,954	27	
"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281,165	28	月結 120 天收現	"	"	72,550	20	
"	Top Band Investment, Ltd.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股 99.60% 之孫公司	銷貨	86,450	8	月結 90 天收現	"	"	1,786	1	

附表三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 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子 公司	應收帳款 \$ 96,954	1.90	\$ -	-	\$ 355	\$ -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TRIUMPH LIMITED	模里西斯	轉投資公司	\$ 99,014	\$ 51,261	3,257,517	100.00	\$ 47,810	(\$ 17,047)	(\$ 17,047)	
BRIGHT TRIUMPH LIMITED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光學膜加工	USD 3,258	USD 1,658	-	100.00	USD 1,646	(USD 576)	(USD 576)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生產增亮膜、稜鏡片、擴散膜、光學膜	\$ 100,000 (人民幣21,27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8,148 (美金 1,658)	\$ 46,464 (美金 1,600)	\$ - (美金 -)	\$ 94,612 (美金 3,258)	100	(\$ 16,727) (美金 -576)	\$ 47,800 (美金 1,646)	\$ -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94,612 (美金 3,258)	\$ 113,256 (美金 3,900)	\$ 249,900 (註一)

註一：依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新台幣八仟萬，較高者為限。

註二：認列之投資損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61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台幣	37,928
	－外幣 USD1,875,378.09	54,461
	－外幣 HKD89.02	-
	－外幣 JPY60,560	21
	－外幣 EUR133.47	5
	－外幣 RMB4.95	-
		\$ 93,176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光燦科技有限公司		\$ 79,657	
		東莞市瑞川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31,394	
		東莞市華創光電有限公司		16,943	
		東莞市亞通光電有限公司		16,908	
		其他（註）		25,128	
減：備抵呆帳				(<u>1,716</u>)	
				<u>\$168,314</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寧波光耀光學科技有限公司	\$ 96,954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72,550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071
	東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5,096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4,396
	Top Band Investment, Ltd.	1,786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5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8
	光群雷射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30</u>
		<u>\$195,226</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883	
		應收利息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60</u>
					<u>\$ 1,944</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	71,828	\$	67,633
在	製 品		10,436		10,436
製	成 品		47,988		44,570
減：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7,613</u>)		<u>-</u>
			<u>\$122,639</u>		<u>\$122,639</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預付設備備品及產物保險費等	\$ 4,621
暫付款	員工預支款等	<u>179</u>
		<u>\$ 4,800</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限制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受限制資產		銀行借款擔保之質押存款		\$	<u>4,001</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淨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餘 額		
Bright Triumph Limited	1,657,517	\$ 18,735	1,600,000	\$ 47,752	-	\$ 18,677	3,257,517	100	\$ 47,810	\$ 47,810	無

註：此包含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科 目 移 轉	期 末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機器設備	\$ 89,682	\$ 4,915	\$ -	\$198,082	\$292,679	無
辦公設備	8,426	170	134	85	8,547	"
其他設備	81,715	1,805	-	-	83,520	"
租賃設備	157,304	-	-	(157,304)	-	"
預付設備款	<u>2,890</u>	<u>540</u>	<u>-</u>	<u>(2,890)</u>	<u>540</u>	"
	<u>\$340,017</u>	<u>\$ 7,430</u>	<u>\$ 134</u>	<u>\$ 37,973</u>	<u>\$385,286</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科 目 移 轉	期 末 金 額
機器設備	\$ 44,361	\$ 10,549	\$ -	\$ 73,107	\$128,017
辦公設備	5,163	1,224	134	4	6,257
其他設備	53,392	10,468	-	729	64,589
租賃資產	<u>49,166</u>	<u>8,695</u>	<u>-</u>	(57,861)	<u>-</u>
	<u>\$152,082</u>	<u>\$ 30,936</u>	<u>\$ 134</u>	<u>\$ 15,979</u>	<u>\$198,863</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科 目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機器設備	\$ 7,252	\$ -	\$ -	\$ 52,566	\$ 59,818
其他設備	1,032	-	-	(728)	304
租賃資產	<u>27,035</u>	<u>-</u>	<u>-</u>	(<u>27,035</u>)	<u>-</u>
	<u>\$ 35,319</u>	<u>\$ -</u>	<u>\$ -</u>	<u>\$ 24,803</u>	<u>\$ 60,122</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電腦應用軟體成本				<u>\$</u>	<u>412</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其他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閒置資產				\$ 92,576	
減：	累計折舊			(40,075)	
減：	累計減損			(52,501)	
存出保證金				7,220	
遞延費用				68	
預付退休金		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59	
		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			
		準則」提列之退休金資產			
應收營利事業所得稅退稅款				<u>14</u>	
				<u>\$ 7,361</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幣	別	借	款	金	額	台	幣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短期借款																			
	玉山銀行		信用狀購料借款	日	圓	\$	73,804			\$	24,798						101.09.04~102.05.17		1.68~1.92
	玉山銀行		"	美	金		190				5,518						101.12.12~102.05.13		1.92
	兆豐銀行		"	日	圓		29,599				9,945						101.11.14~101.04.15		1.59
	兆豐銀行		"	美	金		71				2,052						101.12.14~102.04.13		1.96
	華南銀行		"	日	圓		7,430				2,497						101.10.10~102.04.19		0.91~0.93
	華南銀行		"	美	金		68				1,977						101.09.05~102.02.08		1.39~1.48
	華南銀行		"	台	幣		4,280				4,280						101.09.28~102.04.26		2.41~2.50
	台企銀行		"	日	圓		43,976				14,776						101.09.24~102.03.18		1.38~1.40
	台企銀行		"	美	金		398				11,568						101.09.26~102.03.16		1.60~1.75
	第一銀行		"	台	幣		13,892				13,892						101.12.03~102.02.28		3.37
	安泰銀行		"	日	圓		29,361				9,865						101.09.10~102.04.19		4.02
	安泰銀行		"	美	金		978				28,399						101.08.14~102.04.01		2.42~2.94
	永豐銀行		"	日	圓		9,129				3,067						101.12.17~102.05.16		2.47
	永豐銀行		"	美	金		151				4,375						101.12.03~102.05.09		2.57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台	幣		20,000				20,000						101.12.27~102.01.25		2.90
	第一銀行		"	台	幣		20,000				20,000						101.12.28~102.03.28		3.37
											<u>\$177,009</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41,719
HITACHI KASEI SHOJI CO., LTD.		貨	款		18,217
SKC CO., LTD.		貨	款		13,110
奇旺國際有限公司		貨	款		11,077
瀚元實業有限公司		貨	款		8,306
NOVIMARK CORPORATION		貨	款		6,824
肯美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4,722
其他（註）		貨	款		<u>17,981</u>
					<u>\$121,956</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費用		薪	資	\$	7,797
		獎	金		6,531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853
		利	息		277
		勞	務費		4,946
		報關及運費			7,252
		模具及維修			2,982
		關	係人		1,078
		其他（註）			14,822
應付設備款		購置設備款			<u>176</u>
					<u>\$ 46,714</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代收款項				<u>\$</u>	<u>420</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遞延貸項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u>9,209</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增光膜		9,557,150	米平方	\$ 1,002,259	
		1,328,175	片		3,764
		其	他		<u>4,888</u>
					<u>\$ 1,010,911</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合 計
直接原料	
加：期初存料	\$ 70,887
本期進料	611,517
減：期末存料	(71,828)
原料盤虧	(1,435)
轉營業費用	(23,426)
直接原料耗用	585,715
直接人工	31,879
製造費用	<u>163,014</u>
製造成本	780,608
加：期初在製品	9,665
本期投入	(849)
減：期末在製品	(10,436)
轉營業費用	(7,063)
製成品成本	771,925
加：期初製成品	108,755
減：部門領用退回	(996)
製成品盤虧	(36)
期末製成品	(47,988)
產銷成本總計	831,660
盤 虧	1,47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207)
營業成本總計	<u>\$820,924</u>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運	費			\$	20,065
薪	資				10,939
租	金				3,284
廣	告	費			2,878
其	他	(註)			<u>8,310</u>
				\$	<u>45,476</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19,737	
各項攤提				4,196	
郵電費				2,741	
其他(註)				<u>16,301</u>	
				<u>\$ 42,975</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明細表二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委託研究費				\$ 13,037	
薪	資			8,210	
其他（註）				<u>6,232</u>	
				<u>\$ 27,479</u>	

註：係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予以合併列報。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支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明細表二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	190
		其他收入			926
					<u>\$ 1,116</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11,303
		投資損失			17,047
		兌換損失			2,597
		其他損失			70
					<u>\$ 31,017</u>